

教育系统低温雨雪冰冻天气防范应对工作视频调度会要求

全市中小学合理调整开学时间

■记者 张贞林

本报讯 昨日,记者从全市教育系统低温雨雪冰冻天气防范应对工作视频调度会议上获悉,各地各校将合理调整开学时间,完善各类应急预案,做好雨雪冰冻天气的应对防范工作。

根据安排,我市2024年春季学期除了普通高中、初三年级已经开学外,其余各年级将于2月26日(正月十七)正式上课。中职学校比照中小学上课时间执行。

全市教育系统低温雨雪冰冻天气防范应对工作视频调度会要求,各地各校要及时提醒师生密切关注天气变化,返程时注意交通安全,加强校车安全管理和督导检查,防范雨雪天气后路面湿滑导致车辆碰撞等风险事故发生。同时,要充分利用官微、官网等平台发布开学收心提示,认真落实“双减”政策,确保教材、师资、教学设备提前到位,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做好以安全为主要内容的“开学第一课”准备工作。

记者从张湾区教育局获悉,该局对开学时间做了调整,2月25日(农历正月十六)中小学、幼儿园学生返校(返园);2月26日(农历正月

十七)正式上课。其中,九年级毕业班学生拟定2月22日(农历正月十三)正式上课,已经返校的寄宿制学生(含民办学校),务必做好物资储备,安排充足的教辅人员,做好封闭式管理的服务保障工作。

记者从茅箭区教育局获悉,该局要求各学校严格落实安全监管责任、属地责任和学校安全工作的主体责任,针对近期极端天气迅速行动,采取及时有效的防范措施,切实保障师生生命和财产安全。

开学临近,为了帮助居家的孩子们尽快调整状态,安全顺利投入到新学期的学习生活中来,茅箭区教育局开出五条“收心处方”:提醒督促孩子依照上学标准调整作息时间,帮助孩子逐步适应上学作息时间,调整好“生物钟”;合理安排开学前的假期生活,家长要主动陪伴孩子,以身作责,减少手机、电视等娱乐活动;和孩子一起认真检查作业完成情况,做好查漏补缺;准备好需要的书籍和文具,用适当的“仪式感”迎接新学期的到来;要教育引导孩子做好居家学习和生活准备,增强对极端天气的认识和自我防范能力,注意家庭用电用火和燃气安全,防范一氧化碳中毒和火灾事故发生。

公安高警、城管部门提前行动

应对低温雨雪冰冻天气保畅通



昨日,市政工程管理处工作人员在北京路立交桥摆放融雪剂。

■文、图/记者 杨建波 刘成臣
特约记者 袁杰 孙弋 夏鑫彦

本报讯 记者昨日获悉,为应对本轮低温雨雪冰冻天气,市公安高警支队、市城管部门提前准备融雪剂、铲雪车,并成立应急抢险救援队伍,确保道路安全畅通。

十堰公安高警部门启动应急预案,联合路政、交投、养护等“平安联创”成员单位召开联席会,检查融雪剂等物资储备、铲雪车等机械设备以及相关应急力量准备情况,确保一旦下雪,至少每两小时开展一轮循环铲冰

融雪作业,并通过沿途显示屏发布实时路况提醒。截至目前,十堰境内高速公路全线17个应急点、18个施救服务点,共准备各类铲冰除雪机械设备117台,融雪剂1210吨,施救车辆42台,全力以赴保安全、保畅通。

与此同时,市城管部门已在城区84条主干道路、89座桥梁等处提前放置融雪剂。市市政工程管理处已准备102吨融雪剂、9辆专业铲雪车辆,随时准备投入到除雪工作中。11支应急抢险救援队伍共计300余人已组织完毕,力求在最短的时间内为市民创造一个安全、畅通的出行环境。

冻雨降雪今起接连登场

我市启动气象灾害(寒潮)三级应急响应

■记者 罗毅

本报讯 根据气象资料分析,19日到25日,受强冷空气影响,我市将出现寒潮和低温雨雪冰冻天气,最高气温降至0℃以下,最低气温降至-4℃至-2℃,中高山地区最低气温可达-10℃至-5℃。根据《十堰市气象灾害应急预案》相关规定,市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决定自2月19日15时启动气象灾害(寒潮)三级应急响应。

气象部门介绍,预计本周(19日至25日),我市将出现寒潮和低温雨雪冰冻天气,最高气温将降至0℃以下,最低气温降至-4℃至-

2℃,中高山地区最低气温可达-10℃至-5℃。其中,19日夜间至20日可能出现对交通有较大影响的冻雨或冰粒,偏北风5-7级;20日夜间至24日小到中雪,局部大雪。过程累计降雪量5-15毫米,各县(市、区)积雪深度3-8厘米,中高山地区可达10厘米以上。

根据《十堰市气象灾害应急预案》相关规定,市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决定自2月19日15时启动气象灾害(寒潮)三级应急响应。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进入相应级别应急响应状态,按照气象灾害防御法律、法规、应急预案和职责分工,采取防范和应对措施,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市老年大学春季学期开始报名

至2月29日结束

■记者 杨天娇 通讯员 张瑀涵

本报讯 记者昨日获悉,市老年大学春季新学期的报名工作于今日启动,至2月29日晚结束。

本次招生对象为2023-2024学年上学期未报满5门的老学员和未在市老年大学报名的新学员。只要年满50周岁,身体健康就可报名。具体报名

流程:关注“十堰市老年大学”微信公众号,点击“招生报名”菜单中的“报名入口”,填写报名信息,完成注册后点击“我要报名”,根据提示操作如实填写个人信息并选择班级,3小时内在网上支付缴费即可。

学校咨询电话:8105503(教务处)、8658041(办公室)。咨询时间:8:00-11:30,14:30-17:30(工作日)。

兴业银行 十堰分行
INDUSTRIAL BANK CO., LTD. Deyue Branch

广告

买到兴业
理财财富南银-鑫逸稳A份额
1万元起购
业绩比较基准(年化)
3.2%-3.6%南银-鑫逸稳C份额
10万元起购
业绩比较基准(年化)
3.4%-3.8%产品期限
104天代销机构风险评级
R2销售时间
2024年1月17日-1月23日
(首次发行,每周滚动发售)

本理财产品业绩比较基准是管理人基于过往投资经验,对产品存续期拟投资标的和相应投资市场波动的预期设定的投资目标。投资于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的比例不高于50%。结合债券市场和拟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的收益和波动水平,在本理财产品约定的投资策略基础上,管理人设定了本理财产品投资周期内的业绩比较基准。

提示:业绩比较基准不是预期收益率,不代表产品的未来表现和实际收益,不构成对产品收益的承诺。

风险提示

1. 本产品为代销产品,非兴业银行理财产品。理财非存款、产品有风险、投资须谨慎。理财产品的业绩比较基准及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不等于理财产品实际收益,投资须谨慎。以上所示产品由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与管理,兴业银行作为代销机构不承担产品的投资、兑付和风险管理责任。产品业绩比较基准由产品管理人依据理财产品的投资范围及比例、投资策略,并综合考量市场环境等因素测算。业绩比较基准是产品管理人基于产品性质、投资策略、过往经验等因素对产品设定的投资目标,不代表产品的未来表现和实际收益,不构成对产品收益的承诺。业绩比较基准用于确定产品管理人是否收取超额业绩报酬,投资者所能获得的最终收益以产品管理人实际支付的为准。本产品通过代销机构渠道销售的,理财产品评级应当以代销机构最终披露的评级结果为准。所有产品的要素及交易规则以产品说明书等理财产品销售文件内容为准,请认真阅读。相关内容和意见仅供参考,不构成投资建议,据此操作风险自担。

2. 产品为净值型理财产品,没有预期收益率。产品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不等于产品实际收益。业绩比较基准不是预期收益率,不代表产品的未来表现和实际收益,不构成对产品收益的承诺。产品净值可能存在未扣除管理人及投资合作机构业绩报酬、赎回费等费用(如有)的情况,实际收益以兑付为准。

3. 根据监管规定,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于存款、债券等债权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固收”并非指收益固定或保本,不构成任何收益承诺。

十堰分行营业部

地址:茅箭区朝阳中路25号(武当国际园)
电话:0719-8695561

十堰分行东风支行

地址:张湾区公园路86号(东风就业大厦)
电话:0719-8218922

十堰分行茅箭支行

地址:北京南路9号(惠隆·九号公馆)
电话:0719-8871011

十堰分行东正国际社区支行

地址:茅箭区北京北路(郟阳中学对面)
电话:0719-8125241

十堰分行香格里拉社区支行

地址:北京中路1号(香格里拉精品街入口处)
电话:0719-8108513